

证券代码：300482

证券简称：万孚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1-033

债券代码：123064

债券简称：万孚转债

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一、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 14:00 在公司 D 座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王继华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股东出席情况：出席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17 名，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145,922,01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.5961%。其中：

- 1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10 名，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123,652,09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.0953%。
- 2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7 人，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22,269,92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5008%。
- 3、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15 人，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22,271,62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501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与会股东（代理人）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议案进行了表决，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

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15,3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54%；反对票数：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6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64,9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99%；反对票数：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1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3,800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5461%；
反对票数：2,121,5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4539%；弃权票数：
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
数：20,150,0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0.4741%；反对票数：
2,121,5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.5259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
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
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
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
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关联股东李文美、王继华按照规定回避表决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
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
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
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
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：145,922,0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：22,271,62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票数：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全奋、周昊臻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

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3 日